

余华现代文学作品中“疯子形象”的文学解读研究

张改亮

(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河南漯河 462002)

摘要:余华的文学作品,极致地描写了暴力、阴暗、死亡、疯癫等人物形象。其中“疯子形象”是余华笔下不容忽视的存在,是余华通过“疯子形象”的建构向读者展示世界本相的途径,是对生命存在本质所展开独特探讨的重要手段。因此,本文将主要从余华现代文学作品中“疯子形象”的建构意义、“疯子形象”的美学价值、“疯子形象”的文本呈现展开讨论,希望可以揭示人类生存所面临的困境,探讨生命存在的本质意义。

关键词:“疯子形象”;文学作品;文学解读;建构意义

引言

在20世纪80年代,正处在先锋小说创作的鼎盛时期,余华以鲜明的艺术特色和别具一格的文学视角,通过怪异、奇特、荒诞的小说气息,深刻阐释了人类的生存。由于其在作品中对外展现了暴力与血腥的主题内容,有人认为余华这个人血管里流动的就是冰渣子。但事实上,余华是通过描写人性恶的本能,以非理性的“疯子形象”,探寻人性本质和人生存状态,是一种对人性异化以及人生存状态的隐喻。同时,余华希望利用独特的“疯子形象”视角,进一步追求和感悟人类精神。基于此,本文将从“疯子形象”的建构意义入手,深度感悟“疯子形象”塑造所带来的文学美学价值,从而通过文本的分析和讨论,更深入的解读余华现代文学作品中“疯子形象”,力求直观的展现人性恶的本源属性,展现破坏欲望的客观存在,希望能够以独特的人物视角,探寻人生存的意义。

一、余华现代文学作品中“疯子形象”的建构意义

余华希望通过建构“疯子形象”,构建破坏欲化身,并力求通过暴力的途径显示人性恶的本质。比如:以《一九八六年》这部作品为例,余华通过精细且富有表现力的描写,刻画出一名疯子的自虐行为,就像是读者亲临酷刑施行现场。而该部作品中的“看客”,在面临残酷场面时,表面惊讶不已,实则捧腹大笑,丝毫不惧怜悯之意。以疯子妻子对其态度为例,在听到疯子脚步声后,妻子表现出了浑身哆嗦,极度害怕,精神高度紧张的状态。而妻子在找到安静祥和生活后,不想摆脱此种幸福的生活状态,不仅不愿意接触疯子的打扰,更是从内心深处不愿回想此段历史。所以,妻子在看到疯子死了后,感到心里明显的轻松了,她知道自己又可以恢复往日的平静生活。

针对《一九八六年》这一部作品,笔者认为余华立足于疯子视角衡量,为读者渲染触目惊心的透骨悲凉的境界,是通过插入看客和妻子平易的生活场景,凸显人性的悲凉。从本质上讲,余华用比较零度情感以及冷酷的语言表达,刻画在血淋淋生活场景中,周围看客们的冷漠,描写出妻子在面对疯子暴力倾向后的逃避。其主要通过描写人的丑恶行为,彰显人性恶的证明。这也就意味着,余华已经认同了恶的永久性与合理性,并将恶看作是既定的不可改变的事实。虽然说余华利用文学作品完成暴力场面的渲染,但余华本质上并没有着重强调暴力本身,而是通过描写暴力,以疯子的人物形象创建出凝视人们在生存过程中的镜子,以疯子这一暴力载体,进一步探索破坏欲化身和人心。

二、余华现代文学作品中“疯子形象”的美学价值

值得注意的是,余华所刻画的“疯子形象”,通过文学作品的形式彰显社会意义,体现文学悲剧意识美学价值。从本质上讲,悲剧意识是一种清醒把握现实悲剧的意识基础,是针对现实悲剧性的全方位认知,在整个文学作品内容中,充分显示了常规世界中的悲观和极端。在余华的文学作品中,其主要向我们展示人生中的暴力、苦难和灰色,是一种彻头彻尾的绝望。虽然是利用具有不真实色彩的“疯子形象”以及事件表现出作家想要传递的某种意识,想要体现出其对于现实、人生以及社会的深度思考和追问,但本质上确实对于人性建构以及生命真谛的间接求索。

笔者认为余华在文学作品中所刻画的“疯子形象”与传统意义上的“疯子形象”有着明显区别,即疯子在出场后并没有受到读者的怜悯,而是通过一种血腥、暴力的“疯子形象”,让读者感受到极度的恐惧,造就强烈的文学艺术效果,所以说余华是通过文学作品在文坛中展示人性丑恶、残忍且昏暗的一面,是将文艺思潮冷漠的理念,在人生经历中推到冷酷的最高点,其要展现的是从本质上的人性恶,虽然有部分人认为余华文学作品增添了阅读界的恐怖元素,但笔者认为此种恐怖元素正是余华通过文学作品向读者展示非正常心理世界以及生活世界的一种途径。比如:余华在《一九八六年》这部作品中,塑造了一位用酷刑自我折磨、自虐至死的可怕的“疯子形象”,重点表达由于人性本身劣根性,造成的客观毁灭的现象。再比如:在《河边的错误》的这部作品中,通过描写血淋淋的屠宰场面,在余华在一个注定死亡悲剧命运中,完成人物的描写与刻画,其意在通过揭开人与人之间单一化人性、暴力的冲动、极度冷漠的紧张关系,展现被人性恶所影响的“人性悲剧”。笔者认为,虽然在余华文学作品中,“疯子形象”呈现出来较强的悲剧意识,但却是作者希望借助阴郁的表达方式以及极端的刻画方式,力求实现对现实、生存、社会的一种精神层面的关注,所以有理由认为残酷的描写以及罪恶形象的刻画,并非是作者内心真正的向往和追求。

三、余华文学作品中“疯子形象”的文本呈现

笔者通过阅读余华在80年代所创作的文学作品,通过频频出现的“疯子形象”,感知其作品所呈现的冷峻、残酷、黑暗现实。比如:《一九八六年》这部文学作品,主要刻画了一名中学历史教师的自虐行为;《河边的错误》这部文学作品,主要描写不断杀人的疯子、处于精神崩溃状态的许亮,展现出疯子破坏

欲的化身形象；《四月三日事件》这部文学作品，则对一名患有迫害妄想症的18岁青年进行详细的描写与刻画。本文通过探讨多部文学作品，分析“疯子形象”文本呈现的破坏欲望。比如：《河边的错误》偏执的杀人者形象；《四月三日事件》疯狂的幻想者形象；《一九八六年》可怕的自虐者形象；《现实一种》癫狂的施暴者形象，其目的是通过极致的描写暴力、阴暗、死亡、疯癫等人物形象，深刻阐释人类生存，以疯子这一行为为失控者，更加直接、直观的表现出其内心所沉淀的生存意识，从而避免掺杂任何情感，坚决的撕开社会表象，截取人性伪装。

首先，《河边的错误》中描写杀了收留自己的么四婆婆、发现么四婆婆人头的小孩、素不相识的男人这样不断杀人的疯子，被杀的三个人不会对其造成任何伤害。但他在河边时男人看见了他，所以疯子杀了男人；小孩儿发现么四婆婆的人头，所以疯子杀了他，从上述两个人的被害原因或许能够探寻出恰当且合理的被伤害原因，即为了避免招致警察怀疑，将杀人行为归罪于自己，采取了杀人这种极端的方式。并且，在遭受到精神病院的折磨后，疯子想要通过杀人这种方式，达到报复老邮政的目的，虽然其杀人理由看似合情合理，但若是经过仔细推敲，就会发现实则漏洞百出。比如：为什么疯子要在杀害对自身有恩的么四婆婆后，还要砍下三名受害者的人头，这其中所隐藏的疯狂破坏欲望不言而喻。其次，《一九八六年》描写了一名自虐行为严重的中学历史教师。其中人物形象主要经历是以文革时期为背景，经过抄家、关押和折磨，最终由正常的人物形象转变为“疯子形象”。在消失十余年后，主人公重新回到了生长和生活的小镇，但自身还在沉浸在亲身经历的以及虚幻的环境中，对众人实施各种古代酷刑。其在经历迫害后，热衷于研究古代酷刑，并力求将酷刑变为现实。所以，在余华的文学作品中，自虐的历史教师会用砍刀、钢锯、石头以及烙铁，对自己施行各种酷刑。在众人眼中是一种残暴的行为，但在其施暴的过程中，其获得了极致的兴奋与满足。因此，在原文最后描写到，“皮肤在狂叫声里被锯开，被锯开的皮肤先是苍白了翻开了来，然后慢慢红润起来，接着血往外渗了，锯开皮肤后，锯齿又割在骨头上了”。作者余华在这部文学作品中，多次描写中学历史教师在自虐中，获得了自我满足。余华写这部作品的目的，是为了展现疯狂本身就是人性的裂变与放纵，而暴力则潜在于人的欲望当中，是一种客观存在的行为，而中学历史教师就是通过暴力行为破坏身体，从而达到满足和释放欲望的目的。再次，在《四月三日事件》这部作品中，主要是描述和叙述主人公的幻想。首先，四月三日是主人公18周岁的生日，所以在四月二日这天，主人公幻想发生了很多不可思议的事情。比如：在街上意外的遇到暗恋对象白雪，幻想自己与白雪之间的恋爱关系，白雪父亲的监视和阻挠；幻想自己在商店橱窗外被人跟踪的场景，彰显想象世界的混乱不堪；幻想油条被母亲下毒；幻想自己与朋友坐在一起等等，通过一系列的幻想行为，刻画出主人公的“疯子形象”。最后，在《现实一种》这部文学作品中，主人公山岗和山峰，在同一天经历了“丧子”之痛，

文中描写山峰将儿子的死归结于妻子没能及时将儿子送到医院，所以对妻子进行了侮辱和打骂，并不顾山岗的阻挠将皮皮殴打致死。虽然人固有一死，但当生离与死别，真正落到自己身上，多数人无法做到泰然处之，以山峰为例，在得知儿子出事后就丧失了理性。而后的一系列惨绝人寰的行为，侧面反映了“死别事件”所造成的心理变态，是对山峰心理活动紊乱、精神失常的刻画。最后疯了的山峰先是被山岗捆在树上，然后脚底被涂满烧烂了的肉骨头，最后小狗在舔山峰脚底板的时候，山峰居然有一种奇异的感觉，从发出了让人毛骨悚然的笑声。山峰的疯是儿子的离世所刺激产生，但山岗的疯则是在仇恨中，扭曲了人格，泯灭了人性。余华通过刻画施虐狂攻击、暴力等行为，着重表现施虐者施虐过程的“快感”，比如山岗这一人物形象，就是典型的虐待狂。而皮皮虽然只是一个孩子的人物形象，但在暴力的家庭氛围中，逐渐成长为了一名残酷的施虐者，将施虐对象对准尚在襁褓中没有反抗能力的堂弟。另外，皮皮在施虐过程中，心理活动逐渐从喜悦变得激动，最后变得自在和茫然，可以说在折磨堂弟的过程中，皮皮内心没有应有的同情之心，甚至感受了极致的快乐，其事物的发展走向，可以说本质上是由父亲山岗以及叔叔山峰所推动。

结语

综上所述，作为行为失控者，疯子能够更加直接、直观的表现出内心所沉淀的生存意识，能够不掺杂任何情感的撕开社会表象，截取人性的伪装，从某种意义上讲，是对文明现象的一种降维打击，也是在确定自身，标榜自我过程中明确善恶维度的独特视角，因此本文通过描写“疯子形象”的建构意义、“疯子形象”美学价值、“疯子形象”的文本呈现这三方面内容，向读者证明人性的恶，向外渲染悲剧意识，正是由于余华独特的写作风格，奠定了他文坛读书独树一帜的地位。

参考文献：

- [1]何平;张博实.“人的文学”与人性叙事的维度——以苏童、余华、阎连科等为中心[J].吉林社会科学学报,2021,61(06):219-229+236.
 - [2]孙羽;包婷英;庄蕊洁.殊途同归的异化表达:从《变形记》到《现实一种》——论余华对卡夫卡表现主义的继承[J].牡丹,2022,(20):35-37.
 - [3]邓嘉祺.孤独·死亡·时代——论余华小说中的童年创伤记忆书写[J].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22,21(01):84-89.
 - [4]董亭亭.“非理性”的迷狂:余华对酒神精神的张力书写——以《现实一种》为例[J].河北北方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37(04):17-20+30.
 - [5]吴舒倩.先锋迷障下的历史书写——重读余华《一九八六年》[J].名作欣赏,2019,(20):108-110.
- 张改亮,男,汉族,1970-12,河南舞阳人,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副教授,本科学历,文学学士,研究方向:主要从事中国现当代文学及思政教育研究工作。